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英彼克传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签订《薄膜流延机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在完成预付款节点后生效。

2、合同的风险及不确定性：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及项目节点，在实际履行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节点工作内容难以确认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合同的履行预计将有利于安徽吉光新材料有限公司顺利推进TAC膜项目。

一、合同签署概况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吉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光”）与英彼克传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彼克”）于2024年5月31日签订了《薄膜流延机采购合同》，安徽吉光向英彼克购买薄膜流延机及其配套设备，合同金额为78,000,000.00元（含税）。

本次合同签署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1）名称：英彼克传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 （2）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 （3）股东：IPCO AB（瑞典）

(4) 住所：上海市莘庄工业区银都路4555号

(5) 注册资本：372.83万美元

(6) 经营范围：设计、开发、制造耐高腐蚀性、高强度合金板材，食品保鲜、干燥、加工的新技术、新设备，石油开发新型设备，加工及组装加热元件、加热系统和高温材料及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技术咨询。从事上述产品和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关联关系：英彼克与公司及安徽吉光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三年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的交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三年与交易对手方没有发生交易。

3、履约能力

英彼克资金经营状况、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正常。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吉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英彼克传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合同描述：甲方向乙方购买薄膜流延机及其附属设备。总金额为78,000,000.00（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万元整，含13%增值税及运费）。

支付条件：甲方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在收到乙方的有效期至实际交货日期的等值银行履约保函后电汇支付相应款项。

乙方将会在收到100%货款后，2周内开立全额发票。

贸易条款：DDP吉光安徽滁州工厂目的地交货（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2020，ICC）。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技术协议中的供货范围在11个月内到达安徽吉光安徽滁州工厂。允许分批发货，最终发货决定权由甲方确定。

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在完成预付款节点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署将有利于安徽吉光顺利推进TAC膜项目。

五、风险提示

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合同价格、生效条件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由于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及项目节点，在实际履行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节点工作内容难以确认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该合同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薄膜流延机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